

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2015 年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簡章 梯次-噶瑪蘭 2015

一、活動宗旨和目的：

為實踐陳定南先生遺願：培育”陽光青少年”，本會特設立「陳定南陽光青少年獎助學金」結合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，鼓勵培育高中職生，奮發向上、熱心公益；期能以此推動為社會風氣。

二、預期效益：

1. 向下扎根，讓青少年認識陳定南精神。
2. 培育青少年熱心公益、奮發樂觀。
3. 培育青少年正向人生觀。
4. 培育反毒青少年種子志工。

三、營隊活動時間：

1. 時間：2015 年 2 月 4 日(三)至 2 月 6 日(五) 三天
2. 地點：陳定南紀念園區
3. 住宿：通勤（家長接送；有困難者請事先告知本會。）

四、 推薦/申請資格：

1. 設籍宜蘭或就讀宜蘭縣內高中、高職及五專部一至三年級(年齡 14~20 歲)學生，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，得向本會提出申請或推薦：
 - (1) 家境清寒，具奮發樂觀、積極向上之性向；上學年操行 80 分以上、學業成績達 70 分以上。
 - (2) 熱心公益，有具體事證。
 - (3) 擔任過陳定南教育基金會志工。
2. 名額及金額
獎助學金名額：50 名。
獎助學金金額：每名新臺幣 5,000 元整。
3. 申請時間：
即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13 日(六)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五、 推薦及申請方式

1. 學校推薦：每所學校可向本會推薦 2 名，夜間部推薦 1 名。
2. 個別申請：個人報名(需附推薦書)。

六、 應備文件

1. 請詳細填寫以下
 - (1) 學校推薦書(附件 1)。
 - (2) 個別推薦書(附件 2)。
 - (3) 學生資料表(附件 3)。
2. 撰文下列題目至少三擇一(500~1000 字)
 - (1) 「我所認識的宜蘭」
 - (2) 「做一個快樂的志工」
 - (3) 「反毒的重要性」
3. 證明文件(1)~(3)至少三擇一
 - (1) 上學年操行 80 分以上、學業成績達 70 分以上之成績證明。
 - (2) 個人熱心公益事蹟之證明。
 - (3) 陳定南教育基金會服務時數證明。

4. 未滿 18 歲青少年請務必填妥「監護人/家長同意書」(附件 4)。

七、揭曉頒獎：

1. 揭曉：2014 年 12 月 19 日(五)上午九點，於本基金會官網公布，並通知學校教務處代為公告。
2. 頒獎：陽光青少年志工營的閉幕式：2015 年 2 月 6 日(五)。

八、得獎義務：

1. 須全程參加陽光青少年志工營，否則取消資格。有特殊事由者請於營隊活動兩週前繳交請假單。經基金會准予請假者，保留資格，獎助學金由學校代為頒發。(附件 5)
2. 營隊結束後，撰寫營隊心得，須 600 字以上。

九、聯絡方式：

承辦人：林性慈秘書

電話：03-989-8855 傳真：03-989-9966

地址：26645 宜蘭縣三星鄉大義村義洲路 2 段 65 巷 52 號

電子信箱：mr.clean@msa.hinet.net

官方網站：<http://www.mr-clean.org.tw/>

十、 日程表

項次		2/4(三)	2/5(四)	2/6(五)
上午	07:30~08:00	7 點 30 來到 (小組討論)		
	08:00~09:10	【報到】 (09:10 完成)	【青少年的煩惱】 (提高面對力,認識情緒度,學會溝通) 譚熿賢	【親密關係之殺很大】 (愛情 網路 幫派) 林妙香
	09:10~09:25	休息		
	09:25~10:35	【相見歡】 (工作人員、營隊規則介紹)	【認識毒品】 (吸毒原因,為何毒品會成癮) 譚熿賢	【如何助人走出低潮】 林妙香
	10:35~10:50	休息		
	10:50~12:00	【開幕式】 (緣由 12 分、貴賓致詞 15 分 觀看陳定南影片 43 分)	【反毒勇士】 (毒品的危害,反毒勇士必備條件) 譚熿賢	【做個值得信任的人】 林妙香
	12:00~13:00	午餐		
	13:00~13:30	午休		【人生由我創造】 13:00~14:20 (分享) 林妙香
下午	13:30~14:50	【尋寶陳定南】 韋必俊	【反毒志工活動設計】 (討論) 譚熿賢	【下午茶】 14:20~15:00 (前 3 分播 MV)
	14:50~15:05	休息		
	15:05~16:25	【認識宜蘭風俗與俗諺】 林茂賢	【在繪畫中認識自己】 蘇振明	【結業式】 20 分 【頒獎】 30 分 結業感言 30 分
	16:25~16:40	休息		團體照 15 分
	16:40~18:00	【站在臺灣的十字路口】 林光義	【心情瑜珈】 黃于貞	自由拍照 20 分 【離營】 17:00
	18:00~19:00	晚餐		
晚上	19:00~20:40	【團體動力】 韋必俊	【晚會】 賴雅愷	
	20:40~	返家		

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2015 年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學校推薦書 梯次-噶瑪蘭 2015

***請務必填寫各欄位資料，若沒填寫完整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
推薦學校資料			
學校名稱		經辦人	
職 稱		E-mail	
手 機		連絡電話(辦)	
推薦學生資料			
姓 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班 級		連絡電話	
推薦理由			
單位關防		個人職章	

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2015 年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個別推薦書 梯次-噶瑪蘭 2015

***請務必填寫各欄位資料，若沒填寫完整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
推薦人資料			
姓名		服務單位	
職稱		E-mail	
手機		連絡電話(辦)	
推薦學生資料			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學校		班級	
連絡電話(家)		手機	
推薦理由			
推薦人簽章			

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2015 年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學生資料表 梯次-噶瑪蘭 2015

***請務必填寫各欄位資料，若沒填寫完整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
姓 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照片 (2 吋)
生 日	西 元	年	月	日
		年齡		歲
身分證字號		飲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	
電 話		手機		
FB 帳號		LINE 帳號		
E-mail				
就讀學校			科系/年級	
參與社團及職稱	(1)	(2)		(3)
戶籍地址	□□□□□			
聯絡住址	□同上 □□□□□			
是否同意將個人聯絡資料(FB 跟 LINE)公開於學員手冊做聯繫之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			
長袖營服尺寸	□S □M □L □XL □2XL □其他:_____			
監護連絡人		關係		連絡電話
在學證明				
(學生證影本正面)			(學生證影本反面)	

戶籍證明

(身分證影本正面)

(身分證影本反面)

【自傳】(至少 300 字)

【獎助學金的運用】

【撰文】500~1000 字(至少擇一撰寫)

- 「我所認識的宜蘭」 「做一個快樂的志工」 「反毒的重要性」

【申請證明及說明】(至少勾選一項並附相關證明文件)

- 上學年操行 80 分以上、學業成績達 70 分以上之成績證明。
- 個人熱心公益事蹟之證明。
- 陳定南教育基金會服務時數證明

(表格請依需求調整大小)

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2015 年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 梯次-噶瑪蘭 2015

監護人/家長同意書

《未滿 18 歲青少年，請填妥本同意書》

茲同意_____，

參加由陳定南教基金會主辦 2015 年噶瑪蘭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活動。

一、活動名稱：「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（梯次-噶瑪蘭 2015）

二、活動時間：2015 年 2 月 4 日(09:00)至 2015 年 2 月 6 日(17:00)

願保證本學生遵守營隊規範並注意在外安全，如有違反規定事宜，願自行承擔一切後果。

特立同意書為憑。

立書人姓名：_____ 關係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立書人是否同緊急聯絡人 是 否

立書人簽章：_____

填寫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我同意_____參加「2015 年噶瑪蘭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」，特立同意書為憑。下列（請勾選）

監護人/家長自行接送：2015 年 2 月 4 日(三)09:00 前完成報到

2015 年 2 月 6 日(五)17:00 離營

營隊期間：早上 07:30 抵達基金會 晚上 20:40 下課返家

去、回程學生自行搭公車或火車：2015 年 2 月 4 日~2 月 6 日期間，學生上下課到基金會路程的安全可自行處理並負安全責任。

若有其他狀況、因素無法自行接送，請事先來電告知基金會。

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連絡電話：03-989-8855 傳真：03-989-9966 信箱：mr.clean@msa.hinet.net

地址：宜蘭縣三星鄉大義村義洲路 2 段 65 巷 52 號



財團法人陳定南教育基金會

2015 年『陽光青少年志工營』請假單 梯次-噶瑪蘭 2015

***請務必填寫各欄位資料，若沒填寫完整，恕不受理。

姓 名		手 機	
監護連絡人姓名		家裡電話	
		手 機	
請假天數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請假事由			
監護連絡人簽章			
陳定南教育基金會簽核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准予請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請假			
基金會 關防		陽光青少年營 營長	